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4-062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1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4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青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福永厂区厂房处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福永厂区厂房相关物业资产经由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提前回购符合相关程序及法规，公司股东申请变更相关承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4 年 12 月 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资产暨相关主体变更承诺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日